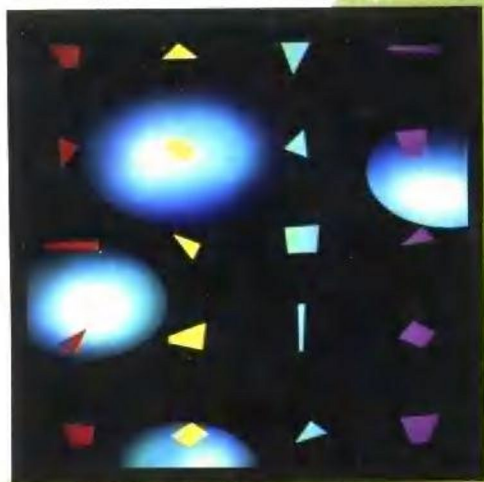


经贸系列丛书



李思东 主编



# 财政与金融

中国商业出版社

97  
F8  
74  
2

经贸系列丛书

# 财 政 与 金 融

主 编：李思东

副主编：唐阳玲 车文波

XPK29/13

中国商业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财政与金融/李思东主编. —北京:中国商业出版社,  
1997.6

ISBN 7-5044-3387-X

I. 财… II. 李… III. 财政金融 IV. F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07492 号

责任编辑:陈李苓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100053 北京广安门内报国寺1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国防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32 开 11.375印张 255 千字  
1997 年 6 月第 1 版 199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14.4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更换)

---

# 《经贸系列丛书》 编辑委员会

主任 周明中 廖九如

编委 (按姓氏笔划为序)

|     |     |     |     |
|-----|-----|-----|-----|
| 万 平 | 于安国 | 甘国雄 | 冯 电 |
| 吕堂贵 | 汤美莲 | 刘扩军 | 刘谷中 |
| 刘明辉 | 李四月 | 李建求 | 肖正安 |
| 何学锋 | 杨建平 | 周明中 | 周光永 |
| 张立初 | 张红专 | 张新亚 | 张松保 |
| 张跃曦 | 张建雄 | 张漾滨 | 欧庚生 |
| 邹友松 | 赵润秀 | 俞蓉生 | 陈守廉 |
| 胡和生 | 姜应均 | 唐德斌 | 曹少华 |
| 曹述武 | 黄 健 | 康 平 | 曾细生 |
| 谢若松 | 谢韶东 | 彭健平 | 谭悠南 |
| 廖九如 | 滕树松 |     |     |

# 《经贸系列丛书》

## 总 序

湖南商学院院长、经济学教授 廖九如  
湖南省经贸教材编审委员会主任

我国正处在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关键时期，正沿着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正确道路向前迈进。经贸实践外在的变革和经贸学科内在的知识积累推动着经贸理论的繁荣和发展。

湖南省经贸教材编审委员会成立于1996年，是经湖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批准，由湖南商学院、湖南省粮食学校等经贸系统内学校组成的，以编审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需要的经贸系列丛书为主的学术性团体。在新的历史时期，广大教学工作者和研究人员，决心遵循“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方针，编审出有较高学术水平的经贸系列著作，作为学校发展和教材建设的基础工程，以推动学校教学和科学研究工作，促进校内外学术交流，适应为国家培养适用型专门人才的需要，更好地发挥经贸学校在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中的重要作用。这就是编写出版《经贸系列丛书》的宗旨。

经贸系列丛书根据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要求，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不断吸收各学科的新成果，联系实际，解放思想，实事求是，讲求好的文风，力图对所阐述的观点

有较深入的调查研究,根据丰富的事实和资料作出带规律性的论证。本套丛书力求突出如下特点:

第一,科学性。每本书的体例、结构均经作者共同反复推敲,多次修改才确定下来,其中的逻辑推理、公式运用等也曾多方论证和运算。以扎实的工作作风,为每本书的科学性奠定基础。

第二,先进性。作者都是经贸学校的教学骨干、各学科的佼佼者,具备一定的理论素养和科研能力,在编写丛书时,特别注意吸收每门学科研究的新成果、国家颁发的新法规,以保证丛书的先进性。

第三,准确性。大到党的方针政策,小到标点符号、引文出处、数据运用,力求准确无误。坚持用成熟的、正确的理论和观点武装学生。尚待研究的问题,没有定性的课题,均不作探讨性的分析。

第四,完整性。结合经贸实践工作的方方面面,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设计撰写,注意收入基础学科、应用学科、交叉学科等方面的成果。并且各书内容力求完整,对经贸知识作较全面系统的介绍。

第五,适用性。各书阐述的内容,除了一般原理外,都具有很强的操作性,可以对经贸工作起到实际的指导作用。

第六,通俗性。兼顾不同读者的接受能力,采用理论同实际结合,深入浅出的撰写方法,既考虑语言的精炼性,又注意其通俗性和可读性,努力使有一定经济常识的读者都看得懂、读得通,并从中受益。

经贸系列丛书的编写、出版是一项艰巨的科学工作。要鼓励作者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完成每章每节,坚持真理,修正错误,促进经贸理论的繁荣发展。

“在科学上没有平坦的大道，只有不畏劳苦而沿着陡峭山路攀登的人，才有希望达到光辉的顶点。”让我们把马克思这句至理名言当作座右铭，响应新时代的召唤，谱写新的篇章。

1997年3月

# 目 录

|                                  |       |
|----------------------------------|-------|
| <b>第一章 财政概述</b> .....            | (1)   |
| 第一节 财政的概念.....                   | (1)   |
|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财政的基本特征.....           | (6)   |
| 第三节 财政在社会再生产中的地位 .....           | (10)  |
| 第四节 财政的职能 .....                  | (19)  |
| 第五节 我国财政分配体系和财政机构 .....          | (27)  |
| <b>第二章 财政收入</b> .....            | (31)  |
| 第一节 财政收入的种类 .....                | (31)  |
| 第二节 国有资产收入 .....                 | (38)  |
| 第三节 国债收入 .....                   | (48)  |
| 第四节 财政收入的真实性及组织财政收入的<br>原则 ..... | (59)  |
| <b>第三章 国家税收</b> .....            | (69)  |
| 第一节 国家税收概述 .....                 | (69)  |
| 第二节 流转课税 .....                   | (74)  |
| 第三节 所得课税 .....                   | (83)  |
| 第四节 资源、财产、行为课税 .....             | (91)  |
| <b>第四章 财政支出</b> .....            | (99)  |
| 第一节 财政支出的分类 .....                | (99)  |
| 第二节 财政支出的效益分析.....               | (101) |
| 第三节 经济建设支出.....                  | (106) |
| 第四节 社会消费性支出.....                 | (116) |
| 第五节 转移性支出.....                   | (118) |
| <b>第五章 国家预算及其管理</b> .....        | (129) |

---

|            |                               |              |
|------------|-------------------------------|--------------|
| 第一节        | 国家预算·····                     | (129)        |
| 第二节        | 预算外资金·····                    | (134)        |
| 第三节        | 预算管理体制·····                   | (139)        |
| <b>第六章</b> | <b>我国信贷分配体系和金融机构·····</b>     | <b>(149)</b> |
| 第一节        | 信用及其职能·····                   | (149)        |
| 第二节        | 我国信贷分配体系·····                 | (156)        |
| 第三节        | 我国信贷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            | (166)        |
| 第四节        | 金融机构体系·····                   | (169)        |
| <b>第七章</b> | <b>信贷资金来源与运用·····</b>         | <b>(181)</b> |
| 第一节        | 信贷资金的来源和构成·····               | (181)        |
| 第二节        | 信贷资金来源的真实性·····               | (195)        |
| 第三节        | 城乡储蓄·····                     | (198)        |
| 第四节        | 信贷资金运用的主要形式·····              | (202)        |
| 第五节        | 信贷资金运用的基本原则和基本规定··            | (207)        |
| 第六节        | 几种主要贷款·····                   | (215)        |
| <b>第八章</b> | <b>货币流通·····</b>              | <b>(224)</b> |
| 第一节        | 我国货币存在的客观经济基础·····            | (224)        |
| 第二节        | 货币流通及其规律·····                 | (234)        |
| 第三节        | 保持市场货币流通正常的基础和条件··            | (246)        |
| 第四节        | 转帐结算·····                     | (250)        |
| <b>第九章</b> | <b>信贷计划、现金计划与信贷资金管理体制 ···</b> | <b>(260)</b> |
| 第一节        | 信贷收支计划·····                   | (260)        |
| 第二节        | 现金计划·····                     | (269)        |
| 第三节        | 信贷计划与现金计划的关系·····             | (274)        |
| 第四节        | 信贷资金管理体制·····                 | (277)        |
| 第五节        | 深化金融体制改革·····                 | (281)        |
| <b>第十章</b> | <b>金融市场·····</b>              | <b>(284)</b> |

---

|                 |                       |              |
|-----------------|-----------------------|--------------|
| 第一节             | 金融市场概述·····           | (284)        |
| 第二节             | 金融工具·····             | (296)        |
| 第三节             | 货币市场·····             | (300)        |
| 第四节             | 资本市场·····             | (302)        |
| 第五节             | 外汇与外汇市场·····          | (310)        |
| <b>第十一章</b>     | <b>财政金融与宏观调控·····</b> | <b>(316)</b> |
| 第一节             | 宏观调控·····             | (316)        |
| 第二节             | 则政信贷的综合平衡·····        | (323)        |
| 第三节             | 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        | (332)        |
| <b>后记</b> ····· |                       | <b>(351)</b> |

---

# 第一章 财政概述

## 第一节 财政的概念

财政是国家为了满足社会公共需要对一部分社会产品进行集中性分配的一种分配方式。

财政不是从来就有的,它是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财政既是一个经济范畴,也是一个历史范畴。财政是在一定的社会政治条件和经济条件下产生的。社会政治条件指的是,财政是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的。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是阶级统治的工具,它以“公共权力”的面貌出现,由军队、警察、监狱、法庭、官吏等统治机构所组成。在国家产生以后,国家为了维持其机构的存在和行使其职能,就需要消耗部分社会产品。但国家本身并不直接生产物质资料,于是就凭借国家的政治权力强制无偿地从劳动者手中取得,去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以满足其各方面的需要,这时才从社会产品分配中形成一个特殊的财政分配领域,而与一般的经济分配相区别。例如,捐税,就是历史上最早出现的,也是最典型的财政范畴。恩格斯曾经指出:“为了维持这种公共权力,就需要公民交纳费用——捐税。捐税是以前的氏族社会完全没有的。但是我们现在却十分熟悉它了。”(《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第167页)由此可知,财政同国家之间存在着本质联系,它是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的。所以,财政又叫

国家财政。社会经济条件指的是,在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发展到一定阶段,有剩余产品存在的时候,才有可能产生财政。因为财政分配的对象主要是剩余产品,如果没有剩余产品存在,也就不可能有财政分配。在私有制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财政不仅始终存在,而且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财政越是发挥着其重要的作用。

### **一、财政分配的主体**

财政分配的主体是国家。所谓财政分配的主体是国家,是指国家在财政分配中居于主导地位。这是财政区别于其他分配范畴的基本特征。财政分配与价格分配、企业财务分配、银行信用分配、其他组织团体和个人的分配不同,财政分配是国家组织的,是以国家的存在为前提条件的。

财政分配的主体是国家,包括以下四个方面的含义:

(一)财政分配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参与的社会产品分配,即是以国家为前提条件。没有国家这一分配主体,财政这种分配方式便不复存在。

(二)财政分配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实现国家职能的需要——满足社会公共需要。随着国家职能的扩展,财政分配的目的也相应地增加了内容,财政分配不单是一种简单的分配活动,更重要的是财政分配成了政府的理财活动。

(三)财政分配的范围、数量、方向、时间以及分配的具体方式都是由国家决定的。在财政分配中,国家始终处于主动的、支配的地位。国家是财政分配活动的决定者和组织者,财政收入的取得,财政支出的安排,其规模大小、来源和使用方向,均由国家的意志来决定。当然,这种国家意志也要受经济条件和经济规律的制约。

(四)财政分配形成国家与不同经济成分、不同经济主体

之间的广泛的分配关系,是在全社会范围内进行的集中性分配。既然财政的主体是国家,而国家是整个社会的正式代表,要执行某种社会职能,这就决定着财政分配是在全社会范围内进行,具有社会性和集中性特点。

## 二、财政分配的对象

社会再生产由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四个环节组成,财政属于社会再生产四个环节中的分配环节,是一个分配范畴。财政分配的对象是社会总产品,其主要来源是剩余产品。因为 $(C+V)$ 是维持社会简单再生产的必要条件,不可取之过度。否则,社会简单再生产便难以进行。

从社会总产品的价值构成来看, $C+V+M$  构成社会产品的价值。 $C$  是补偿价值, $V$  是用于劳动力再生产的部分, $M$  是剩余价值。只有体现剩余价值的剩余产品才可能而且需要从一般分配中独立出来,形成一种超越生产单位和个人之外的特殊分配的过程。马克思说过:“这种剩余产品是除劳动阶级外的一切阶级存在的物质基础,是社会整个上层建筑的物质基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十七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216页)正是由于财政分配的客体主要是剩余产品。所以,一般来讲,财政分配是永久性的、转移所有权的分配。从现实的财政分配情况来看,财政收入中即包含有剩余产品价值 $M$ 部分,又包含有劳动者劳动报酬收入 $V$ 的部分,同时也有来自折旧基金 $C$ 的部分。更具体地说就是:

(一)对剩余价值 $M$ 的分配,是对公司、企业的利润所得直接课征的企业所得税以及税后利润上交,或是以租金、股息、红利等形式的上交。

(二)对用于劳动力再生产的部分 $V$ 的分配,是对个人的工资、薪金和其他收入所得直接课征的个人所得税以及劳动

者认购的公债等。

(三)对补偿价值  $C$  的分配,是对财产课征的各种财产税等。

(四)对国民收入  $V+M$  的分配,是对公司、企业的净产值课征的增值税等。

(五)对社会产品的价值  $C+V+M$  的分配,是对社会产品的总价值课征的消费税、营业税等。

### 三、财政分配的目的

国家的职能,一方面,国家作为政权机构,具有政治权力,行使行政管理职能;另一方面,国家具有财产权力,行使财产所有者的职能。财政分配的目的是保证国家实现其职能的需要,这种需要属于社会公共需要。通过财政分配满足的是同国家执行职能有关的那部分社会公共需要。

所谓社会公共需要,是指向社会提供安全、秩序、公民基本权利和经济发展的社会条件等方面的需要。社会公共需要具有四个特征:①为保证社会政治经济生活正常进行,个别经济主体或组织无力承担,须由政府集中组织安排的公共需要;②无差别地由社会成员共同享用,不具有排他性;③社会成员享用社会公共需要的产品和服务是无偿的,或只支付不对称的费用;④剩余产品是满足社会公共需要的物质基础,没有剩余产品则谈不上公共需要。

社会公共需要包括的范围很广,其主要内容有如下三个方面:

(一)保证执行国家职能的需要,包括国家政权的职能和执行某些社会职能的需要。例如,公安、司法、检察、国防、外交、行政管理以及普及教育、卫生保健、基础科学研究、生态环境保护等。这类公共需要是典型的社会公共需要。

(二)大型公共设施和基础产业。例如,邮政、电讯、民航、铁路、公路、煤气、电力、钢铁以及城市公共设施等,这些基本上属于社会再生产的外部条件。这部分投资,在社会主义国家由政府出资兴办;在私有制国家,也大都由政府通过财政分配来满足。

(三)半社会公共需要,即介于社会公共需要与个人需要之间,在性质上难以严格划分。例如,高等教育、医疗事业、财政支出中的转移性项目(例如,社会保险基金、抚恤救济金、价格补贴)等。从上大学和就医来说,具有个人需要的特征,但它们也可以被列入社会公共需要之列,因为大学教育可以为国家培养专门人才,医疗事业可以提高国民的身体素质,都是社会发展所必需。在我国,高等教育、医疗事业大都由政府出资兴办,也有少量的私人投资兴办的情况。

社会公共需要受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影响,在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各有所侧重。例如,在传统农业社会中,农田水利建设是主要的社会公共需要;在工业发展阶段,对基础设施和工业部门的直接投入构成社会公共需要的主要内容;在经济发达阶段,发展科学教育,提供高质量的生活福利条件、生态环境保护等则越来越成为社会公共需要的主要内容。

#### **四、财政体现着特定的分配关系**

财政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属于分配范畴。社会再生产是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的统一体,分配是把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分为不同的份额,并决定各个份额归谁占有的一个环节,财政就是这个环节上的一种分配形式。财政分配的过程就是把一部分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转变为国家所有并由国家支配的分配过程。不仅如此,财政分配的结果,还会引起各社会成员之间占有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比例的变化,一部分社会成员

占有的比例会增加,另一部分社会成员占有的比例会减少。财政这种分配方式不仅以财产占有关系为依据,而且更主要的是以国家政治权力为依据。

社会产品分配关系是社会生产关系的组成部分。所以,财政作为一个分配范畴,在不同的社会经济制度下,与该社会的生产关系的性质相适应,体现着性质不同的分配关系。在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剥削制度下,财政体现着阶级剥削关系,是剥削阶级及其国家剥削劳动人民的工具。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财政体现着社会各阶级之间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整体与局部的关系。

##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财政的基本特征

我国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国家,这就决定着我国财政与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资本主义国家财政有着以下三大根本的区别,即我国社会主义财政的三大特征。

### 一、取之于民,用之于民

财政是国家的集中性分配,体现着一定的分配关系,这种分配关系的性质决定于各国家政权的性质和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性质。我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因此,我国的财政是社会主义财政。我国社会主义财政是建立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之上的人民民主专政国家参与一部分社会产品的分配,满足其实现职能的需要进行的分配,体现着“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分配关系。我国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基本特征是生产资料公有制(包括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并存以及

由此决定的劳动者在生产中的主人翁地位和个人收入的按劳分配与按资分配相结合。我国社会主义财政的根本任务是维护和加强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即通过财政分配维护和加强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巩固和发展以公有制经济为主体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促进生产力的发展,不断提高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这表现于,我国财政收入是广大劳动人民创造的,收入的增长主要依靠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和国民收入的增加,而不是加重人民的负担;我国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是公有制经济,特别是国有经济;我国财政支出也主要用于经济建设和科学、教育、文化、卫生等方面的建设,用以发展生产力,不断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物质文化水平;财政支出中的国防费和行政管理费以及国际等方面的费用,虽然不直接用于改善人民生活,却直接为国家机器提供物质保证,使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得以巩固和加强,是完全符合我国人民的根本利益的,是保证人民进行正常生产和生活不可缺少的重要条件。国家财政在资金分配上,也注意满足城乡人民生活改善的需要。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进一步改善了人民生活,通过各种渠道增加城乡人民收入,提高消费水平。这一切都充分体现了我国社会主义财政“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特征。

在分析资本主义国家财政本质时,不能被财政收支的具体项目所迷惑,而必须从社会制度和国家性质的本质上分析。资本主义国家的性质是资产阶级专政。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基础上的资本主义国家财政,只是借助于国家权力参与国民收入再分配的那部分,实际上也就是国家机器的行政费和军费开支。其财政收入主要来自居民个人缴纳的税收,依靠对劳动者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的剥削,是一种超经济剥削。资本